

证券代码：832915

证券简称：汉尧碳科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2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石家庄槐安东路145号西美五洲大厦2805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新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秘办人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进行，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

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聘用期一年，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其工作量情况确定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1 日